

臺中縣衛生局 函

機關地址：42053 台中縣豐原市中興路 136 號
聯絡人及電話：林南廷 (04) 25265394轉3380
傳真電話：(04)25280825
電子郵件信箱：509@mail.hbtc.gov.tw

412

大里市東榮路483號

受文者：仁愛醫療財團法人大里仁愛醫院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99年9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衛醫字第099003516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

主旨：函轉行政院衛生署函釋各醫療機構執行人體試驗案，應確實遵守人體試驗管理辦法第15條之規定乙案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行政院衛生署99年9月23日衛署醫字第0990263487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保障民眾權益及維護醫療秩序，請轉知轄內各醫療機構執行人體試驗案，應確實遵守人體試驗管理辦法第15條之規定「醫療機構於人體試驗期間，不得對外發表成果或為宣傳」，以免觸法，

正本：天心中醫醫院、大同中醫醫院、順安醫院、陽光精神科醫院、達明眼科醫院、新菩提醫院、青海醫院、神岡童醫院、協和醫院、福平醫院、新惠生醫院、漢忠醫院、豐安醫院、明德醫院、清濱醫院、賢德醫院、杏豐醫院、泰安醫院、忠港醫院、祥恩醫院、大雅澄清醫院、烏日澄清醫院、太平澄清醫院、本堂澄清醫院、霧峰澄清醫院、東勢鎮農會附設農民醫院、清泉醫院、財團法人佛教慈濟綜合醫院台中分院、童綜合醫療社團法人童綜合醫院、光田醫療社團法人光田綜合醫院、李綜合醫療社團法人大甲李綜合醫院、國軍台中總醫院附設民眾診療服務處、行政院衛生署豐原醫院、仁愛醫療財團法人大里仁愛醫院、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豐原分院、臺中縣醫師公會

副本：醫事管理科

局長 陳南松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
主管 科頁長頁決行

99. 9. 29
字號七
099090227